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Dongzheng Automotive Finance Co., Ltd.*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18)

(1)建議選舉董事
(2)建議選舉監事
及
(3)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將於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耀元路58號2號樓12層(自定義樓層15層)舉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4至16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細閱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按列印的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無論如何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親身或以郵遞方式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陸家嘴環路166號未來資產大廈30樓ABC室)(就內資股股東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有關大會或會議上投票。

* 僅供識別

2022年10月28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4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或「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召開的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i)建議選舉；及(ii)建議修訂
「安吉租賃」	指	安吉租賃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上汽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	指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718)
「綜合文件」	指	由上汽集團及本公司於2022年9月15日聯合發出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乃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為繳足，原由本公司向國內投資者發行以供使用人民幣認購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釋 義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10月24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
「上汽財務」	指	上海汽車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上汽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汽集團」	指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104)
「上海汽車集團」	指	上汽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上汽投資」	指	上海汽車集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上汽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上海暢帆」	指	上海暢帆投資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上汽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釋 義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非上市外資股」	指	以外幣認購或入賬列為繳足，原向國外投資者發行的股份
「非上市外資股股東」	指	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



Shanghai Dongzheng Automotive Finance Co., Ltd.*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18)

執行董事：

林帆先生(主席)

邵永駿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上海市

陸家嘴環路166號

未來資產大廈30樓ABC室

非執行董事：

許智俊先生

李國洲先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9樓5905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文宗先生

梁艷君女士

覃正先生

(1)建議選舉董事
(2)建議選舉監事
及
(3)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資料，內容有關：(i)建議選舉董事；(ii)建議選舉監事；及(iii)建議修訂；以及向閣下提供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2. 擬於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1日之公告。

(I) 建議選舉董事

A. 董事辭任

於2022年10月21日：

- (i) 林帆先生(「林先生」)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工作事業，已提出辭任執行董事一職，自許女士的委任生效日期起生效。在辭任後，林先生亦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
- (ii) 邵永駿先生(「邵先生」)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工作事業，已提出辭任執行董事一職，自吳先生的委任生效日期起生效；
- (iii) 許智俊先生(「許先生」)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工作事業，已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一職，自周博士的委任生效日期起生效；及
- (iv) 李國洲先生(「李先生」)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工作事業，已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一職，自林女士的委任生效日期起生效。

林先生、邵先生、許先生及李先生各自均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及本公司概無任何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林先生、邵先生、許先生及李先生於其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B. 建議選舉董事

茲提述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若干董事候選人為董事。

由於林先生、邵先生、許先生及李先生分別辭任董事，董事會於2022年10月21日舉行會議，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許鶯女士(「許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吳崢先生(「吳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周祺博士(「周博士」)及林葳華女士

董事會函件

(「林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建議選舉董事」)的決議案。建議選舉董事應按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法規進行，前提是滿足下列條件(「條件」)：

- (i) 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案；及
- (ii) 獲中國銀保監會批准許女士、吳先生、周博士及林女士的任職資格。

許女士的履歷如下：

許鶯女士，45歲，現時為上汽財務黨委書記，自2021年3月起擔任此職。許女士於1999年7月加入上汽財務，就任現職前，彼先後擔任上汽財務的外匯部科員、金融部經理助理、業務經理、副經理、總經理及上汽財務副總經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於汽車金融行業擁有逾23年經驗。彼現時為上海市第十五屆人大代表。

許女士於1999年7月取得上海外國語大學國際金融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11月獲得復旦大學與香港大學聯合舉辦工商管理學(國際)碩士學位。許女士為中國經濟師。

吳先生的履歷如下：

吳崢先生，35歲，現時為安吉租賃總經理，自2020年2月起擔任此職。

吳先生於2009年7月加入上海汽車集團，就任安吉租賃現職前，彼先後擔任上汽財務庫存調查員、上汽財務客戶經理、上汽財務乘用車業務部(行銷一部)區域行銷主管、上汽財務市場與行銷支持部部門見習總經理助理、上海暢帆總經理、上汽財務創新與發展部部門總經理助理、安吉租賃總經理助理及

董事會函件

上汽財務創新與發展部部門副總經理及總經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吳先生於汽車金融行業擁有逾13年經驗。吳先生於2009年7月取得天津商業大學寶德學院人力資源管理學士學位。

周博士的履歷如下：

周祺博士，43歲，現時為上汽集團合作和法律事務部總經理，自2017年10月起擔任此職。彼於2006年4月加入上海汽車集團，於2006年4月至2017年10月期間先後擔任上汽集團律師、合作與法律事務部法務主管、副經理、經理、總監及副總經理。

周博士於2001年6月取得中國浙江大學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於2003年7月取得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碩士學位，於2004年7月取得德國慕尼黑大學歐洲法與國際經濟法碩士學位，於2016年6月取得中國華東政法大學國際法專業博士學位。周博士為一名中國合資格律師及企業法律顧問。

林女士的履歷如下：

林葳華女士，43歲，現時為上汽財務財務部部門總經理，自2022年10月起任職。林女士於2003年3月加入上汽財務，就任現職前，於2003年3月至2022年10月先後擔任上汽財務計劃財務部部門科員、業務主管、業務經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固定收益部部門及證券投資部部門總經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林女士於汽車金融行業擁有逾19年經驗。

林女士於2000年7月取得上海交通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取得上海交通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彼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

倘獲委任，許女士、吳先生、周博士及林女士各自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聘任合同，且彼等各自將不會就擔任董事領取薪酬。許女士、吳先生、周博士及林女士各自的任期將於所有條件獲滿足日期起至第二屆董事會屆滿為止。許女士、吳先生、周博士及林女士各自可於彼任期屆滿後應選連任。

董事會函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許女士、吳先生、周博士及林女士確認各自(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ii)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中國、香港或海外的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或獲得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據其所深知，並無知悉有關委任許女士、吳先生、周博士及林女士的任何其他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C. 建議變更董事委員會組成

於建議選舉董事生效後，董事會委員會之組成變動如下：

1. 林先生將不再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2. 邵先生將不再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3. 許先生將不再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4. 許女士將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5. 林女士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
6. 吳先生、周博士、梁艷君女士及覃正先生將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II) 建議選舉監事

A. 監事辭任

於2022年10月21日：

- (i) 李輝華先生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工作事業，已提出辭任監事一職，自顧女士的委任生效日期起生效。在辭任後，李輝華先生亦不再擔任監事會主席；及
- (ii) 吳麗月女士（「吳女士」）因有意專注發展其他工作事業，已提出辭任監事一職，自張女士的委任生效日期起生效。在辭任監事後，吳女士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合規部總經理。

李輝華先生及吳女士各自均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監事會及本公司概無任何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李輝華先生及吳女士於其任期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B. 建議選舉監事

鑒於李輝華先生及吳女士辭任監事，監事會於2022年10月21日舉行會議，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選舉(i)顧曉瓊女士（「顧女士」）為監事兼監事會主席；及(ii)張琅熲女士（「張女士」）為監事（「建議選舉監事」），連同建議選舉董事，統稱「建議選舉」的決議案。建議選舉監事應按公司章程及相關中國法律法規進行，且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落實。

顧女士履歷如下：

顧曉瓊女士，58歲，自2016年9月起擔任上汽集團財務部總經理及自2021年9月起擔任上汽投資總經理。自2015年5月起，彼亦為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

董事會函件

顧女士於2009年11月加入上汽集團，就任上汽集團及上汽投資現職前，彼曾於2009年11月至2016年9月期間先後擔任上汽集團財務部總監及執行總監。

顧女士於2002年8月取得荷蘭馬斯特赫裡特學院國際商務碩士學位，並於2012年6月取得中國上海財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中國合資格會計師。

張女士履歷如下：

張琅熒女士，37歲，現任安吉租賃風險管理經理，自2021年10月起擔任此職。張女士於2018年6月加入上汽財務，就任安吉租賃現職前，彼曾於2018年6月至2021年10月期間先後擔任上汽財務風險管理部高級主管及安吉租賃風險管理資深主管。

張女士於2004年7月取得中國安徽工業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3月取得中國東華大學工業經濟學碩士學位。

倘獲委任，顧女士及張女士各自將與本公司訂立監事聘任合同。顧女士及張女士的任期將自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日期起至第二屆監事會屆滿為止。顧女士及張女士可於彼等任期屆滿後膺選連任。根據聘任合同，顧女士及張女士將不會就擔任監事領取薪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顧女士及張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顧女士及張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中國、香港或海外的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其他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或獲得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董事會函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據其所深知，並無知悉有關委任顧女士及張女士的任何其他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III)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A. 建議變更註冊地址

為滿足業務發展的實際需要，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由「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陸家嘴環路166號未來資產大廈30樓ABC單元」變更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耀元路58號2號樓12層(自定義樓層15層)」(「**建議變更註冊地址**」)。建議變更註冊地址須待中國銀保監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B.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建議變更註冊地址，董事會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建議修訂**」)。建議修訂的詳情載列如下：

現有公司章程	經修訂公司章程
第四條 公司住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陸家嘴環路166號未來資產大廈30樓ABC單元。 郵政編碼：200120 電話：(86-21)20689999 傳真：(86-21)20689996	第四條 公司住所： <u>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耀元路58號2號樓12層(自定義樓層15層)</u> 。 郵政編碼： 200126 電話：(86-21)20689999 傳真：(86-21)20689996

建議修訂須待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建議變更註冊地址生效後，方可作實。

除上述建議修訂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文維持不變。

公司章程及建議修訂以中英文兩種語言撰寫。如中英兩種版本存在不一致，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i)建議選舉董事；(ii)建議選舉監事；及(iii)建議修訂。

本公司將於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耀元路58號2號樓12層(自定義樓層15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4至16頁,亦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ongzhengafc.com)查閱。

4.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至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將不辦理H股過戶手續。為使H股股東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並非以其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應填妥其有關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H股股票,務必於2022年11月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5. 委任代表安排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如閣下擬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交回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陸家嘴環路166號未來資產大廈30樓ABC室)(就內資股股東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惟無論如何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親身或以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ongzhengafc.com。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建議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放棄投票。

董事會函件

7.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建議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帆

2022年10月28日



Shanghai Dongzheng Automotive Finance Co., Ltd.*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18)

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耀元路58號2號樓12層(自定義樓層15層)舉行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除非另有界定，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8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以下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a. 許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b. 吳崢先生為執行董事；
 - c. 周祺博士為非執行董事；及
 - d. 林葳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2. 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以下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監事酬金：
 - a. 顧曉瓊女士為監事；及
 - b. 張琅熲女士為監事。

特別決議案

3. 「動議：

- (i)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8日的通函所載之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建議修訂」）；及
- (ii)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公司秘書作出其認為合適之一切行動，以令建議修訂生效，並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相關規定進行相關登記及備案。」

承董事會命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帆

中國，上海，2022年10月28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ongzhengafc.com。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該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簽署人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正式填妥及交回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或交回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股東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4.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2年11月10日(星期四)至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將不辦理H股過戶手續。於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使H股股東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並非以其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應填妥其有關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H股股票，務必於2022年11月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5.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
6.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1) 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能夠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及能夠確認股東身份的證明；法定代表人委託他人出席會議的，除前述證明文件外，委任代表亦應當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包括授權他人簽署)的書面授權委託書。法人股東授權其他人員出席會議的，委任代表應當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法人股東董事會或者其他決策機構的授權決議及能夠確認股東身份的證明。
 - (2) 自然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及能夠確認其股東身份的證明；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應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及能夠確認委託人股東身份的證明。
7.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8.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9.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陸家嘴環路166號未來資產大廈30樓ABC室。

電話：86 (21) 2068 9999

傳真：86 (21) 2068 9996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帆先生及邵永駿先生；非執行董事許智俊先生及李國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梁艷君女士及覃正先生。